共青团毕节市委

关于开展2020年度贵州省“两红两优”人选和集体的公示

按照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共青团贵州省委黔青联发（2021）7号文件，关于开展《2020年度贵州省“两红两优”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》要求和评选条件，经各县区团委、市直属学校推荐，经团市委初评审核，我市共拟推荐4名共青团员、6名团干部、4个团委（团工委）、5个团支部参加全省“两红两优”评选，现将推荐结果公示如下：

**全省优秀共青团员**

陈 雪 金海湖新区井河街道办事处工作员

韩悦明 赫章县青年志愿者协会会长

林禹旌 毕节市民族中学2019级17班团支部书记

王 毓 赫章县平山镇团委副书记（兼职）

**全省优秀共青团干部**

余 丽 共青团织金县委办公室主任

虎明伟 威宁县民族中学团委书记

郑焦龙 金海湖新区团工委志愿委员

胡文骁 纳雍县雍熙街道办事处团工委书记

高 翔 共青团赫章县委工作员

杨 怡 国家税务总局金沙县税务局团支部书记

**全省五四红旗团委**

毕节市第一中学团委

大方县凤山彝族蒙古族乡团委

七星关区市东街道团工委

威宁县石门乡团委

**全省五四红旗团支部**

威宁县中水第二中学团支部

黔西县绿化乡易地扶贫搬迁团支部

国家税务总局赫章县税务局团支部

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百里杜鹃管理区税务局团支部

毕节市七星关区洪山街道拥军社区团支部

公示时间（5个工作日）：2021年4月7日-2021年4月13日。公示期间，如对拟推荐对象有不同意见，可通过电话向共青团毕节市委反映，反映情况要客观真实，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要加盖单位公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提供联系方式。

受理单位：共青团毕节市委

联系电话：0857-8638543

市第四纪检组监督电话: 0857-8339305

通讯地址：毕节市市政府C栋东0715室

邮政编码：551700

共青团毕节市委

2021年4月7日